

证券代码：300227

证券简称：光韵达

公告编号：2019-018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2,477,22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韵达	股票代码	3002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洪宇	范荣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 清华紫光信息港 C 座 1 层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 清华紫光信息港 C 座 1 层	

传真	(0755) 26981500	(0755) 26981500
电话	(0755) 26981580	(0755) 26981580
电子信箱	info@sunshine-laser.com	info@sunshine-las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激光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与服务提供商，以精密激光应用技术研究为基础，致力于利用“精密激光技术”+“智能控制技术”取代和突破传统的制造方式，实现产品的高集成度、轻薄化、小型化、个性化，为全球制造业提供各类精密激光应用服务创新解决方案和智能装备。2018年，公司对业务结构重新进行了划分，主营业务目前分为激光应用服务、激光及智能装备两大类，在2019年还将增加航空航天及军工业务。

公司目前的产品主要有三大类：

大类	主要产品名称	用途	主要客户或应用领域
激光应用服务	SMT类	用精密激光生产，包括精密激光模板及附属产品、精密零件，产品用于电子制造厂商SMT生产制程中	主要客户为EMS（电子制造服务）厂商
	PCB类：分FPC和HDI两类	使用激光技术应用于线路板行业，FPC包括柔性线路板激光成型、钻孔、PCB分板、芯片切割、模组件；HDI包括硬板及软硬结合板激光切割及钻孔	主要客户为线路板及模组件生产厂商
	LDS类	采用激光直接成型技术，主要产品为手机天线、摄像头模组等，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移动通信终端设备上	主要客户手机厂商、天线厂商及相关研发型企业
	3DP服务	根据客户要求，提供3D打印服务，可打印金属类、非金属类材料，也可打印医疗行业及航空航天相关产品	应用于模具、汽车、航空航天、工业手板、建筑沙盘、医疗机构、文化创意等领域
智能装备	智能检测设备（ITE类）	线路板及智能终端等消费电子产品测试、面板视觉检测、新能源电池检测	线路板厂商、面板厂商、电子产品制造商
	自动化设备	SMT周边设备、组装设备	主要客户为EMS（电子制造服务）厂商
	激光设备	包括各类激光加工设备及激光3D打印设备	医疗机构、航空航天生产厂商、工业/民用模具厂商、文创、科研机构
航空航天及军工业务（2019年开始有该项业务）	航空零部件及相关的工装业务	用于多型号军用飞机、民用飞机、无人机	军用/民用航空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580,347,837.91	513,408,091.29	13.04%	312,442,49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232,911.82	61,379,231.25	11.17%	16,185,76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353,496.41	53,270,246.29	0.16%	10,691,03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6,636,478.36	59,440,204.09	197.17%	24,379,424.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2	-26.19%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2	-26.19%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0%	10.52%	-1.22%	4.26%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54,460,560.76	1,061,566,933.20	8.75%	689,782,20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3,819,169.70	704,506,312.35	8.42%	386,576,834.7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7,389,093.81	140,745,857.42	174,318,263.69	147,894,62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0,360.44	14,999,046.29	36,598,492.62	6,555,0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57,228.70	12,809,440.90	35,185,053.48	-2,398,22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60,375.70	17,199,785.60	16,280,535.34	78,995,781.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	16,3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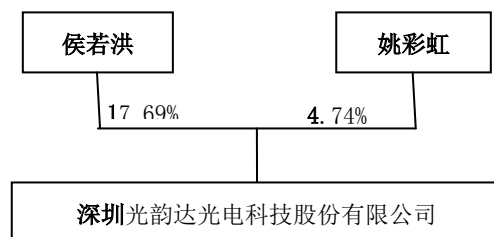
	股股东总数		股股东总数		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侯若洪	境内自然人	17.69%	39,355,348	31,468,952	质押	23,573,260
王荣	境内自然人	9.37%	20,835,417	15,626,562	质押	8,090,000
姚彩虹	境内自然人	4.74%	10,542,528	7,906,896	质押	4,260,000
孙晖	境内自然人	4.19%	9,330,042	9,330,042	质押	9,330,042
广州市银国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国达执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1%	4,687,900	0		
陈利源	境内自然人	2.01%	4,464,6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国有法人	1.75%	3,899,931	0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63%	3,621,006	0		
徐嘉韵	境内自然人	1.54%	3,430,271	0		
陈洁	境外自然人	1.47%	3,265,851	2,555,8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王荣先生均为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孙晖先生为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本公司董监高及员工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陈洁先生为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行业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采取各项措施积极应对，专注于主营业务，持续提升公司技术、质量和服务，进一步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及研发投入，提升产品附加值，使得本公司主营业务保持增长。智能装备业务中的ITE类继续保持快速上升的趋势，激光应用服务中SMT类保持稳定增长，3DP业务、LDS业务亏损逐步减少，虽然PCB业务因手机换代周期延长以及行业内对5G、柔性屏等新产品预期而放缓现有产品的生产，导致本公司PCB类业务出现下降，但公司整体业绩还是保持平稳增长。2018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80,347,837.91元，较上年同比增长13.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232,911.82元，较上年同比上升11.1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353,496.41元，较上年同比增长0.16%。

报告期，在经营管理上，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1、完成换届选举，新形势下定好战略规划

2018年年初，公司顺利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外部大环境，新一届领导班子将积极创新、真抓实干，全力以赴做好公司日常经营，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制定新形势下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未来公司将布局激光全产业链，依托强大的应用基础，向中游的激光智能装备以及上游的激光器领域拓展，并且不断探索激光应用新领域。

2、启动再融资，助力发展再上新台阶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材料，本次申请融资规模不超过4.9亿，计划发行不超过4449.5万股股票，主要用于“光韵达嘉兴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激光精密智能加工中心建设项目”、“光韵达云智造及无人工厂研发项目”三个项目的建设。2019年1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经正式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此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大大提高公司研发能力，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完善“智能制造”的战略布局，将“云”技术运用于生产制造过程，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3、建设首个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布局中游产业链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未来将逐步向激光产业的中游装备行业及上游光源方向发展，打造激光全产业链发展生态链。公司选址嘉兴，建设首个智能装备生产基地，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高端精密零部件加工及成套自动化设备的OEM、ODM定制与服务方案，负责生产电子、新能源、玻璃面板等行业客户所需的自动化检测设备以及与智能生产线相关精密零部件和全自动化单体设备等产品。报告期内，嘉兴基地主体工程建设完成，将逐步投入使用。未来，公司将依托嘉兴基地加快推进高端智能检测与自动化设备的业务发展，为高端电子制造产业以及5G通讯行业的发展提供定制化服务与支持，推动智能制造产业的升级与发展。

4、推出员工持股计划，提升团队凝聚力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基石，是公司成长路上最大的保障。公司奉行“同创企业典范 共享事业远景”的企业文化，在报告期内推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充分调动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公司董事、监事及中高层管理人员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认可公司长远投资价值，以纯自有资金的方式完成了员工持股计划，共计买入公司股票3,621,0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

5、强化市场推广，斩获行业殊荣

公司强化市场营销力度，加快市场拓展步伐，开展一系列市场推广活动。报告期内，主办2018（第三届）中国激光产业金融峰会，紧跟行业动态，引领行业发展；参加亚洲3D打印、增材制造展览会，推广公司3D打印产品及设备，展示3D打印最新应用成果；由公司牵头建立并联合大学、产业链中下游企业的深圳市3D打印制造业创新中心，被列入深圳市“十大行动计划”之“十大制造业创新中心”，打造“政-产-学-研-用-资”一体化的3D打印研究创新平台，推动3D打印技术的产业化。报告期内，公司再次获评“深圳知名品牌”及“深圳工业大奖”提名奖，并入选2018深圳500强企业。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SMT 类	260,719,589.33	34,997,865.21	45.35%	25.11%	37.13%	-2.80%
PCB 类	95,480,013.21	12,816,822.25	39.54%	-28.91%	-22.08%	-11.69%
LDS 类	15,686,048.41	2,105,627.00	5.86%	-2.73%	6.62%	16.03%
3DP 类	34,731,772.27	4,662,242.25	17.58%	70.82%	87.23%	3.17%

ITE 类	162,052,731.50	21,753,254.79	46.42%	27.75%	40.02%	6.14%
其他业务收入	11,677,683.19	1,567,561.47	60.56%	57.82%	72.98%	24.2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文件附件1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经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12月，因本公司已未在韩国开展业务，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光韵达将其持有的光韵达科技（韩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韩国光韵达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侯若洪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